

·
杨 堃

民族研究文集

民族出版社

杨

堃

民族研究文集

民族出版社

责任编辑：杨 青

封面设计：刘家峰

杨益民族研究文集

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民族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16 7/8 字数 420千

1991年4月第1版

1991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0001—1,000册 定价：4.25元

ISBN 7—105—01282—X/K·111

(汉50)



杨 堃

出版说明

长期以来，我国有许多专家学者在民族工作战线上从事民族科学、社会学、人类学等学科的研究，他们在极其艰难困苦的条件下，为发展这些学科的科学研究事业作出了卓越的贡献，在国内外学术界都有较大的影响。

为了便于广大读者学习和了解老一辈科学工作者在民族科学、社会学、人类学等学科方面的研究成果，我们陆续编辑出版他们个人的文集，希望这套文集的编辑出版能促进上述学科研究事业的进一步发展。

这套文集是个人论文选编，不是全部论文汇集。所选论文力求体现老一辈科学工作者的学术水平。凡已出版的长篇专著均不收入。

这套文集中所收论文在编排上以写作或发表日期的先后为序。内容上不做重大修改，只在个别文字上做些订正。为了便于读者理解，有的还加了题解和注释。题解在各篇第一页下边，注释附在篇末。

自序

本书所收文章三十二篇，其中前十二篇写于1931——1949年。我当时的学术思想是想将我所师从的法国杜尔干社会学派的主要理论与方法介绍给中国，并试图用该派的学术观点与方法研究中国的社会问题、民族问题以及传统文化。从这十二篇文章中可以看出我在解放前的学术观点与治学方法，这对了解我的学术生涯是有帮助的。其中《灶神考》一文可视为我在这一时期的代表作。

自第十三篇至第三十二篇基本上可以反映我近期的学术水平。其中《读〈民族形成问题研究〉一书再与牙含章同志商榷》与《略论原始社会的家族与婚姻》两文尚未公开发表过。

解放后我主要从事民族研究，曾多次深入民族地区调查。近年来我已陆续出版了《民族与民族学》（四川民族出版社）、《民族学概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原始社会发展史》（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和《民族学调查方法》（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等几本专著。这次出版的文集虽侧重民族方面但也收入了我在社会学、民俗学方面的几篇研究文章，是比较全面地反映我学术水平的一本书。

我在本书中所发表的各种见解仅代表我个人的一些看法，可能会有不少错误，如果本书的出版能引起各位专家与广大读者的注意并为开创我国马克思主义民族学的新局面做出一点贡献我就非常满意了。

在此谨向本书出版过程中给予我帮助的同志们表示衷心感谢！

杨 堃

1987年7月26日

目 录

《法国现代社会学》译者序.....	(1)
中国现代社会学之派别及趋势.....	(5)
介绍雷布儒的社会学学说.....	(19)
评李景汉著《实地社会调查方法》.....	(29)
与姜子匡书：论“保特拉吃”(Potlatch)	(38)
法国民族学之过去与现在.....	(49)
法国民族学运动之新发展.....	(74)
边疆教育与边疆教育学.....	(96)
莫斯教授的社会学学说与方法论.....	(102)
灶神考.....	(162)
我国民俗学运动史略.....	(210)
《边疆文物展览特刊》发刊词.....	(238)
试论云南白族的形成和发展过程.....	(242)
马散大寨历史概述.....	(256)
论人类学的发展趋势	
——如何建设新中国的人类学体系.....	(280)
论列维·斯特劳斯的结构人类学派.....	(297)
读《民族形成问题研究》一书再与牙含章同志商榷.....	(316)
论从摩尔根的原始社会分期法到马克思主义的	
原始社会史分期法.....	(328)
论泸沽湖畔母系家族在家族婚姻发展中的地位与作用.....	(350)
《彝族天文学史》序.....	(367)

《中国原始社会史稿》序.....	(370)
论民族概念和民族分类的几个问题.....	(374)
略论民族学调查方法.....	(387)
恩格斯是马克思主义史前学的奠基人.....	(407)
论拉法格对民族学与经济民族学的贡献.....	(413)
论神话的起源与发展.....	(428)
《后进民族的风俗、信仰和语言调查方法》中译本序.....	(449)
《原始社会史》中译本序.....	(452)
谈谈民族学博物馆学.....	(456)
与杜玉亭书：论民族学与现代化.....	(471)
略论原始社会的家族与婚姻.....	(479)
女娲考	
——论中国古代的母性崇拜与图腾.....	(497)
附录	
自述.....	(517)
著译目录.....	(521)

《法国现代社会学》译者序*

1931年8月

在如此短的篇幅内，狄亚先生竟能提纲挈领，将法国现代社会学的全局，布置得醒心豁目，实为难得。

自伯拉图、亚里士多德之社会思想，经过了圣西蒙、孔德诸人的社会学说，一直到了现代社会学的种种思潮，总之，一部社会学史，由狄亚先生惨淡经营，用了最经济、最简明的字句，一一叙述出来，已属难能可贵，然而狄亚先生之本意更不仅如此。他之叙述社会学史，乃是要证明法国现代社会学派的领袖杜尔干，对于社会学史上的种种尝试，一点也未曾忽略过去。“只要是真正有价值的，全被他搜罗无遗了。”〔1〕故本书第一章：社会学之发生，不仅是一部简明的社会学史，实是法国现代社会学之必有的一个绪论。

在第一章内既然叙述了杜尔干派社会学的来源，及它在现代社会学界的地位，从第二章开始，乃入了正题。站在杜尔干派的立场，来叙述社会学的对象、方法以及各种社会科学，各种社会问题。本书包罗宏富，条理井然，狄亚先生笔锋的魔力竟使反对他的人亦能称赞不已〔2〕。故本书的价值，可想而知了。

狄亚先生如此地重视杜尔干派社会学，并非过分。因法国现

• 本文系作者1931年翻译〔法〕狄亚著《法国现代社会学》时写的序言，收入本书前作者略作增补。

代社会学仅有这一派可真称谓一派。余如心理学派之达尔德〔3〕，虽曾名震一时，然他死后并无传人，他在法国现代的势力尚远不如在英美诸国较有声望。次如生物学派之沃尔慕斯〔4〕，他在晚年，已充满了调和的色彩，而“生物学派”一名词，更已早成为社会学史上的陈迹了。另如勒博来的门徒，有所谓“社会科学派”〔5〕者，实则在法国现代社会学内毫无地位。此外，仅有瑞沙尔教授〔6〕，可说是反对杜尔干派最力的一位学者。但他亦作过《社会学年刊》的合编人，对于杜尔干的著作亦曾极力赞赏过，并亦深受了杜尔干派的许多影响。故杜尔干派社会学实法国现代社会学之惟一代表者。不仅法国现代一切社会学家，没有不受它影响的，而它在法国现代社会学界之普遍的势力，尤使我们惊异。腊公搏先生曾说道：“杜尔干的势力，将法国各大学内的社会学似已包办。固社会学与杜尔干之密切的关系，竟使我们除去杜尔干及其弟子们的著作以外，不知另有别的了。在我们的讨论及教科书以内，杜尔干派社会学与社会学已渐渐成为一个了。”〔7〕

杜尔干派在法国虽有这样大的势力，但它在其余各国的势力，可就不同了。他们向外表示，总喜以“法国社会学派”（l'école sociologique française）〔8〕自称。故本书在法文中虽仅名为“社会学”〔9〕，而今译成中文，加上“法国现代”四字，似属较为妥当。

原书第一版在1925年刊行。据狄亚先生告我说，日文已有一种译本，即系根据第一版原著而译出的。但原书最近的一版，是在1930年刊行。我的译本，即系根据这个最新的版本而译的。

狄亚先生在杜尔干派内是一位后起之秀，他不仅是一位社会学家，并是一位社会主义者。他的《社会主义的未来》〔10〕一书，在法国现代的出版界颇有盛名。他这本《法国现代社会学》及他和布葛雷教授合著的一本《社会学学生指南》〔11〕乃是法国现代社会学界极流行的两本书，并全是各大学社会学一门内重要

参考书之一。大凡在法国学社会学的，没有不知道这两本书的。

本书内所指出的一切著作，如系在1925年以前出版者，概可在《社会学学生指南》一书内，得到一种较详的指示。

注 释：

1. 见本书第二章第一节第39页。

2. cf. Revue internationale de Sociologie, 1929.P. 71; Revue des livres, par Achille Ouy.

3. Tarde (Gabriel) — Les Lois sociales; La Logique Sociale; Les Lois de l'imitation, etc. Et Cf. Daniel Essertier, La Sociologie (Philosophes et savants français du xxe siècle), Ch. III. PP. 199-232.

4. Worms (René) — Organisme et Société, 1896; Philosophie des Sciences Sociales. 2^e éd, 1913—1920; La sociologie, sa nature son contenu, ses attaches, 7^e éd, 1926. Et cf. Daniel Essertier, La sociologie, PP. 232—244.

5. Cf. Essertier (Daniel) — La sociologie, Ch. IV, L'école de La science sociale. PP. 284-308.

6. Richard (Gaston) — La sociologie générale et Les Lois sociologiques, La question sociale et le mouvement philosophique, L'évolution des maux, L'autéisme dogmatique en sociologie religieuse, etc. Et Cf. Essertier, La sociologie, PP. 244-274.

7. Lacombe (Roger) — La méthode sociologique de Durkheim. P. 1.

8. 按“法国社会学派”实成立于杜尔干创办《社会学年刊》以后，故亦称为“社会学年刊派”（L'école de Année sociologique）。该派之中心人物即杜尔干，其中心思想亦即杜尔干的思想；但该派内的学者除杜尔干一人外，却不能全认为杜尔干的门徒，如Lévy-Bruhl、Bouglé两先生即是一例。他们两位虽在法文中亦常被称为杜尔干的门徒，其实并非事实。并且他们两位也各有个人的学说，不与杜尔干的完全相同。故“法国社会学派”之范围实比“杜尔干社会学派”（L'Ecole durkheimienne）之范围较为宽广。本书内所叙述的学说，系指此“法国社会学派”而言。

9. Déat (marcel) — sociologie, Zed. 1930. Alcan. Paris.

10. Perspectives socialistes, 1930, Librairie Valois paris.

11. Bouglé et Déat—Le Guide l'étudiant en sociologie, rééd., 1925.

Alcan. 按此书已有中译本，名《社会学书目类编》，编译者系昇肖瑜，北平立达书局发行，民国二十三年（1934年）四月一日初版。

中国现代社会学之派别及趋势*

1932年3月

一、绪论

社会学一名词在1830年左右为法国哲学家孔德所创造。但孔德虽创出这个名词，却并未完成了这门科学。他在《实证哲学讲义》内所讲的社会学仍是一种历史哲学。真正科学的社会学之树立乃是最近数十年来的一件事。故社会学在现代仍是一门极幼稚的科学。

社会学在中国，更是幼稚得可怜。固然有人说中国的社会学在三千年前即已存在。但中国古代所有的仅是些社会哲学与伦理思想。若谈到真正科学的社会学，则不能不说是一种舶来品。故叙述中国社会学实不得不丢开一切国学，而先从翻译说起。

西洋社会学之输入中国，约在1900年左右。当时最早的翻译家，即是严复氏。严先生所译的《群学肄言》与《社会通论》诸书，因文字深奥不太通俗，故在中国思想界并未发生若何大的影响，然能适合于当时士大夫阶级的脾胃，故亦能在中国学术界内替社会学创出一个牌子。这可算是中国社会学之萌芽时代。

此后，因政治变更学校林立，应学校之需要，则有教科书式的社会学之出现。最早的如欧阳钧先生在1911年所编译的《社会学》，无论其内容若何，在中国社会学史上总保有历史的价值。

* 本文原载《鞭策周刊》第1卷第3期及第4期。

当时在北平各大学内教社会学一科的，则有陶孟和、余天休两先生。陶先生的《社会与教育》及他与沈怡、梁沧才合译的《社会进化史》与余先生的《社会学大纲》，从现在看来，虽嫌稍微旧点，然仍不失为三本好书。

自五四新文化运动以后，社会思想在中国青年界享有极大的权威。社会科学亦渐成为最时髦的一门学问。为迎合此种需要，故教科书式的社会学之刊行，乃如雨后春笋大为滋长。惟大半全是西译东抄杂凑而成，不仅读不到编者个人的创见，即连述说别人的学说亦是不加批评，人云亦云而已。故在全体上看来，这仅是一种无组织无系统的介绍，尚谈不到派别，更提不到创作。

西洋社会学介绍到中国，而具有派别之意义，并已得有相当之成绩者，恐怕仅有三派：一为美国文化学派；二为马克思主义派；三为法国社会学派。余如优生学派、犯罪学派、或行为主义派，虽均有人介绍过，但全是个人的介绍，而没有固定的组织与刊物。它们在中国社会学界均尚未取得重要地位，故在此可以从略。

二、文化学派

文化学派在社会学上本是最近一个主要的思潮。由心理学派社会学演进为文化学派社会学，亦是必然的一种趋势。故文化学派之运动在欧洲各国亦很流行，这绝不是美国特有的一种学派。但中国所有的文化学派，乃全指美国的文化学派而言。

此学派在中国之领袖，即是孙本文先生。他是美国文化学派乌格朋的学生。他的重要著作，如《社会学上之文化论》、《社会学的领域》、《社会变迁》及《社会学ABC》诸书，全是一贯地站在美国文化学派之立场来说明一切的。他所主编的《社会学丛书》，他所领导的“中国社会学社”及《社会学刊》，在中国社会学界已占有相当的地位。故严格地讲起来，在现代中国社

会学界最具有派别之条件的，可说仅此一派。

但“中国社会学社”内的社员，并非全是文化学派的信徒。《社会学刊》内所载的论文并非全是文化学派的宣传品。即以《社会学丛书》（按合订本改名为《社会学大纲》）而言，在那十一位作者中，亦找不出共同思想之系统来。有人说那部丛书足以代表美国文化学派之系统社会学，我认为那是一种误解。如果想批评中国文化学派，最好是拿孙本文先生个人的著作来检阅一下。

在孙先生的著作中，《社会学上之文化论》乃是他最先发表的一本书，但亦是纯粹介绍美国文化学派的一本书。在此书第一章内叙述现代社会学之趋势，第二章内叙述文化学派之来源，乃都是在叙述美国文化学派之前的一个应有的绪言。从第三章起入了正题，乃专介绍美国文化学派的主帅乌格朋之文化论。此一章共84页，约占全书篇幅一半有奇。第四章叙述“与乌格朋同调”的恺史之文化论。第五章叙述“乌格朋的弟子”海史各弗及卫莱之文化论。第六章为综论，系将以上所叙述的再“撮其主要之论据而综说之”，故与结论不同。

这本书给我的印象，即是孙先生所介绍的乃完全是美国文化学派的学说，而并非整个的“社会学上之文化论”，尤其是关于法国社会学派最近之文化论，他一字也未提及。故本书的标题如改为“美国文化学派社会学”方觉名实相符。孙先生自己在综论内，亦曾明白说出：“本书已将美国最近社会学中文化学派之起源、发展及其主张之要点约略叙述之矣”。但他在书面上，总不肯直截了当加上“美国”二字，致使读者疑惑。孙先生的眼光仅看到美国而不知其他，以一代全，殊为憾事！

文化学派之成立，得力于人类学及民族学之发达者固多，然在社会学史上，这仍是继续心理学派的一种学说。故心理学派社会学对于文化学派之影响亦不可略过。孙先生为表明文化学派之

独立性，故将该派与心理学派之关系一概缄默不言。殊不知文化现象分析到最后即仍是心理现象。孙先生亦说批评人类学家认为“文化不是一种机械的产物，乃系心理的结晶，即使实体事物之相互关系，亦不能离心理的要素。”足证批评人类学派的意见，亦很着重于心理的研究。再讲到乌格朋之本人，孙先生亦说他“多年从社会学巨子瞿廷史（H. Giddings）游，其所得印象为尤深，虽乌氏对于瞿氏学说颇有批评，但其得力于瞿氏之处，未可淹没也。”益足证明，孙先生本人亦不否认心理学派对于文化学派之影响。

我虽说孙先生不应忽略了文化学派所受的心理学派之影响，但我并不承认文化学派仍是一种心理学派。乌格朋在区别文化要素与心理要素时，已将二者的分别详为陈述。这乃是在心理学的领域以外，已另为社会学开辟了一条道路。从此，社会学乃有了自己的园地，不复为心理学作附庸。这确是社会学上一大进步。惟文化学派所说的文化，系“包括物质文明及其余，如知识、信仰、道德、法律、风俗等之社会产物”。故实际上，他们所说的文化现象即是整个的社会现象。说文化现象与社会现象有别，即无异说社会现象与心理现象有别。故说社会学之对象为文化，仍和说社会学之对象为社会一样地宽泛而空洞。

文化现象虽包括着物质文化与精神文化，然物质与精神是二元抑是一元？是以物质为基础，抑是以精神为基础？这乃是哲学上的争论。持有科学态度的社会学家很不必在此问题上发表意见，仅以文化现象当作事实，当作物件，当作社会学的对象去研究就是了。若说一切文化的产物皆系“心理的结晶”，“文化特点之相互关系，往往在于心理的基础上”，那就过于重视心理的方面，无论孙先生怎样为文化学派辩护，仍有人骂它为心理学派，实亦非言之无据。

谈到方法一层，孙先生认为比较法仅是“早年进化派学者所

用之方法”，这似乎不够恰当。早年进化派学者“从各种民族、各地方、各时代、搜集种种材料以适合进化之计划”，这乃是主观的搜集与比较，怎能算真正的比较法呢？真正的比较法乃是根据某些相同的法则与事实，在某种范围以内互相比较，既不是主观的选择，亦不是任意杂凑。现代社会学之发达，即端赖比较法之使用。比较社会学乃是以叙述社会学为基础以说明社会学为归宿。社会学在现代尚极幼稚，故现在可以算作科学的社会学的乃仅有比较社会学可以当之。孙先生所最推崇的批评人类学派之健将卫史莱，在他的《人与文化》一书内，即很赞成比较的方法。孙先生亦认为批评派人类学家之贡献，在于“研究原始文化，必须考查其相互关系之全体。如是，每部落视为一单位而研究之，同时再研究其与别部落之关系。”试问这不是比较法是什么？孙先生站在文化学派之立场而反对比较法，那真难乎其为比较法了！

三、马克思主义派

马克思主义派社会学之在中国，与其说是一种社会学派，不如说是一种社会思潮较为恰当。本来社会学与社会主义不同。社会学是一门科学，而社会主义则是一种主义。如说得更详细一点，则社会学是客观的、叙述的、比较的、纯粹理智的、事实之判断的、绝不带任何色彩的。它在现在尚是一门极幼稚的科学，仅有些片段的综合，与局部的假设，尚谈不到整个的社会学之法则或定律。社会主义则是说明的、演绎的、辩证法的、偏重于情感的、价值之判断的、多少总带有革命或反抗之色彩的。尤其是马克思主义。它在马克思与恩格斯两人的著作内，早已完成，并已自成体系。固然，社会主义之发生及其演进，亦都是社会事实，而为社会学者所应研究之资料；同时我们亦不否认，在马克